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一) 民生用品零售及餐飲零售業

1. 民生用品及餐飲零售所產生相關污水、垃圾及空污皆經過防污處理，每年提撥相關費用委託廠商處理營業所產生之廢棄物，相關處理費用約為 57,853 仟元。

2. 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

單位：新台幣元

日期	裁罰書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111/5/8	41-111-030921	廢棄物清理法第 27 條第 2 款	餐飲業菜渣、油脂或廚餘污染路面 (油脂) (污染程度 A=1, 污染特性 B=1, 危害程度 C=1) :側巷排煙管接縫處滴油。	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50 條第 3 款裁處罰鍰新臺幣 1200 元整，另查貴公司已 有請電展處要求廠商加裝擋油板，已安裝完成。
111/5/19	40-111-050008	廢棄物清理法第 31 條第 1 項第 2 款	基隆市環保局勾稽貴公司 (福勝亭基隆愛買) 110 年 2 月至 111 年 1 月廢棄物網路申報產出、貯存及聯單情形，並於 111 年 4 月 12 日至現場稽查，發現貴公司 (福勝亭基隆愛買) 於 110 年 8 月申報廢棄物 (R-1702 廢食用油) 產出量有異常情形致質量不平衡，已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 31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併同法第 52 條處新臺幣 6 千元以上 3 百萬元以下罰鍰。	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52 條裁處，罰鍰新臺幣 6,000 元整。依環境教育法第 23 條第 2 款之規定裁處環境講習。
111/6/1	41-111-060018	廢棄物清理法第 27 條第 2 款	餐飲業菜渣、油脂或廚餘污染路面(油脂污染路面)(污染程度 A=1, 污染特性 B=1, 危害程度 C=1)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大樓門市部事業廢棄物-門市垃圾放置地面，未清除完畢。	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50 條第 3 款裁處罰鍰新臺幣 1,200 元整。
111/9/21	41-111-090272	廢棄物清理法第 27 條第 1 款	貴公司所有車輛 (車號：MPF-1180) 駕駛人隨地拋棄煙蒂，致污染環境。	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50 條第 3 款及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罰鍰額度裁罰準則第 2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裁處罰鍰新臺幣 3,600 元整。
111/11/24	111 年 0176 號	下水道法第 25 條第 2 項、第 32 條第 1 項第 4 款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公司排放汙水之動物性油脂含量 115mg/L 超過標準值 30mg/L。	依規定裁處罰鍰新臺幣 10,000 元整。
111/11/24	111 年 0178 號	下水道法第 25 條第 2 項、第 32 條第 1 項第 4 款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延平分公司門市排放汙水之動物性油脂含量 69.4mg/L 超過標準值 30mg/L。	依規定裁處罰鍰新臺幣 10,000 元整。

3. 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已請相關人員加強檢查及定期進行環境整理，且已與廢棄物清運公司簽約定期垃圾清運服務，並加強檢查管線流向以維護門市環境。未來將可避免因污染環境而受罰。

(二) 壽險業

1. 並無因污染環境遭受賠償及處份之損失。

2. 在廠商遴選時，便會注重該廠商是否為保護生態，維護環境，不製造污染之廠商，優先採購具有環保標章或再生資源製造的各種耗材與物料，希望透過對於供應鏈管理共同守護地球，另對於新建大樓建材以及既有大樓的設備耗能也有積極規劃，除了採用綠能建材以外，也對耗能較高、對於自然環境造成較多負擔的老舊空調主機、老舊燈具進行更換，以省電節能的設備，追求在營運過程中，將對於環境造成的影響降到最低。

(三) 製藥業

1. 公司為專業原料藥製造廠商，對於環境保護極為重視，於製程開發階段即考慮減廢工作，有關列管之化學原料，除非必要，原則上不使用，以減少污染源之產生。對於生產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棄物均設有處理設備、專門人員或委託專業機構處理，茲分述如下：

(1) 應申請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之申領情形

A. 廢水處理

對於生產過程中所產生之廢棄物，部份由本公司自行設置之廢水處理系統，經專人負責操作處理，達到所規定放流水標準後，予以排放至廠區外，取得桃園縣政府廢(污)水排放許可證「府環水字第 1090199881 號，桃縣環排許字第 H0558-07 號」，有效期限自 109.8.11-114.8.10 止。另外，埋設廢水專用管路，不透過農田水利會灌溉溝渠排放。

B. 廢氣處理

許可固定污染源項目	許可證號	有效期限
製藥/一般製造程序 M01	府環空字第1110245400號，證照編號操H6175-02號	111.12.6-116.12.5
鍋爐蒸氣產生程序 M02	府環空字第1110132366號，證照編號操H4714-05號	111.5.19-112.6.11
熱煤加熱程序 M03	府環空字第1070138665號，證照編號操H4715-04號	107.6.12-112.6.11

C. 廢溶劑處理

- a. 公司設有溶劑回收蒸餾塔，針對製程中使用之有機溶劑盡量予以回收再使用，不能回收之部份，則委由合格專業機構處理。
- b. 成立新事業，引進 Veolia 先進技術，純化再利用製藥流程所使用之化學溶劑，推動循環經濟發展，降低營運對環境面之影響，同時可提高公司之營運量能及降低營運成本。

D. 一般廢棄物

製程過程中所產生之一般廢棄物，均委由合格專業機構定期處理。

(2) 污染防治費用繳納情形

111 年度委外處理費用計 4,138 萬元，內部自行處理費用計 1,806 萬元。

(3) 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之設立情形

設有環保部人員 8 名。

項目	說明
空氣污染防制管理人員	具甲級空氣污染防制人員證號(85)環署訓證字第FA090525號 具乙級空氣污染防制人員證號(92)環署訓證字第FB010012號 具乙級空氣污染防制人員證號(98)環署訓證字第FB080462號
水污染防治管理人員	具甲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證號(85)環署訓證字第GA120070號 具甲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證號(94)環署訓證字第GA060315號 具甲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證號(100)環署訓證字第GA450783號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人員	具乙級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證號(89)環署訓證字第JB280970號
廢棄物處理管理人員	具甲級廢棄物處理技術人員之證號(92)環署訓證字第HA020737號 具甲級廢棄物處理技術人員之證號(94)環署訓證字第HA170156號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份之總額：

日期	裁罰書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111/10/17	桃園市政府府環稽字第 1110286076 號	水污染防治法	6 月 30 日桃園市環保局於廢水放流口採樣檢測化學需氧量超標。	罰款 100,800 元

3. 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 (1) 對於環保向來極為重視，包括污染防治設施的建置、教育員工對環境保護的意識，積極舉辦員工在職訓練及開發減廢製程等，均不遺餘力，以預防環保問題之發生。
 - (2) 對於政府加強嚴格管制各項污染排放標準，已做好管理之準備，技術上有能力可以克服，相關設備方面亦將逐步編列預算設置。
 - (3) 環保支出向來佔營運成本之相當比例，已將其反應於產品售價。
 - (4) 尋求外部研究單位之協助，採用先進之處理設備，以提升廢棄物處理能量，降低處理成本。
 - (5) 使用潔淨能源設備，減少對環境面及經營面之衝擊與影響。
 - (6) 成立新事業，引進 Veolia 先進技術，純化再利用製藥流程所使用之化學溶劑，推動循環經濟發展，降低營運對環境面之影響，同時可提高公司之營運量及降低營運成本。
 - (7) 本場址原地下水汙染控制計畫於 110 年 5 月 20 日到期，因火災事故導致化學品洩漏，故公司申請展延，桃園市環保局於 110 年 12 月 6 日來函同意備查本場址地下水汙染控制計畫(第三次變更)，展延地下水汙染改善 32 個月至 113 年 7 月 11 日前。112 年預算編列 3,000 萬元土地整治款。
4. 因應 RoHS 情形：產品不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之影響。

(四) 資訊服務業

係從事產品之測試、安裝及行銷，不會產生污染，更不致破壞生態環境，環境保護情形良好，並無防治污染之問題。另銷售歐洲之產品並不適用 RoHS 規定。

五、勞資關係

-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各公司依規定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並制定妥善之員工福利方案，對於員工結婚、生產、喪葬及災害均訂有補助辦法，亦不定期舉辦旅遊活動及各項文康活動。每年之年終獎金及員工紅利視經營績效發放。
 2. 各公司依規定針對新進人員實施職前訓練，另持續推行員工教育訓練與進修，強化其專業職能及管理能力，並視實際需要及法令規定派遣員工參加外部專業課程以吸收最新資訊。111 年度參加職前訓練及內外部訓練員工上課人數累積共 79,731 人次，總計訓練支出 19,746 仟元。另 111 年壽險業內勤人員考試補助人數 237 人及補助金額 2,646 仟元。
 3. 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按每月薪資給付總額之固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信託部運用孳息，同時每月也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提撥退休金至員工個人帳戶。
 4. 各公司依規定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每三個月舉辦會議，由勞、資、安衛代表依照職業災害管理計畫，討論職場狀況並進行後續追蹤改善。另各公司視需要聘僱專科醫師定期駐廠服務同仁，護理師依時程分批約洽同仁、司機、中高齡員工、高心血管風險者及懷孕、產後一年以內女性同仁，作為優先諮詢對象，也開放同仁報名諮詢健康及身心理面對面諮詢。
 5. 各公司依規定及需求訂有工作規則、員工獎懲管理辦法及性騷擾防治辦法等相關規定，讓全體同仁的倫理觀念及行為有所依循。另壽險業並訂定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訂立明確的行為規範，要求各級人員確實遵守。
 6. 各公司依規定及需求為員工辦理勞保、健保外，另幫員工辦理團體保險，員工年金保險及員工房屋貸款。